推动国家战略在清丰落地落实见效出彩

清丰县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领导小组第二次会议强调

本报讯（记者 李振涛）日前，清丰县召开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领导小组第二次会议。县委书记冯向军出席会议并讲话，县委副书记、县长刘兵主持会议，潘奇峰、岳春青、焦宏涛、王相俊等县领导出席会议。各工作专班副组长及部分成员单位，各乡镇党委书记参加会议。

冯向军在讲话中要求，一要深化认识，强化引领。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是习近平总书记亲自谋划、亲自部署、亲自推动的重大国家战略，我们必须深入领会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和省委部署要求，聚焦重点、扎实推进，将其贯穿清丰县规划编制的全过程，推动国家战略在清丰落地落实见效出彩。二要提高标准，完善规划。要紧盯国家、省、市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规划、“十四五”发展规划等，加强与上级有关部门的对接，及时了解新进展，务必掌握主动权，不断进行对标、及时跟进完善；要统筹好总体规划和专项规划的配套，实现多规合一，确保相互促进、相得益彰。三要聚焦关键，积极作为。要在生态保护上下实劲、在高质量发展上用实功、在项目建设上求实效。四要夯实责任，狠抓落实。推进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不是一日之功，我们既要有历史耐心，又要有只争朝夕的紧迫感，坚决扛牢“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的政治责任，加强领导、统筹推进，切实把各项任务抓实抓好、抓出成效。

县委副书记、县长刘兵主持会议并要求，各乡镇、各工作专班，要对照《2020年清丰县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工作要点》中所确定的14个重大工程51项工作任务，主动谋划推进各项工作，做到一切工作具体化、项目化、台账化，不搞形式主义、不做表面文章，撸起袖子加油干，奋力开创高质量发展新局面，在抢抓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机遇、推动清丰在高质量发展前沿的进程中做出新的更大贡献。

清丰县庆祝第36个教师节

本报讯（记者 李振涛）一年年春华秋实，一载载桃李芬芳。9月10日，清丰县召开庆祝第36个教师节座谈会，县领导刘兵、潘奇峰、杨理宏、岳春青、郭晓哲、左海义、韩晓东等出席座谈会。

县委副书记、县长刘兵在讲话中代表县四大班子，向辛勤工作在教育战线上的广大教师和教育工作者，以及离退休老教师，致以节日的问候和崇高的敬意。

就下一步教育工作，刘兵要求，一要志存高远，重塑“上学在清丰、教育看清丰”的品牌。持续加强思想政治教育，引导广大青少年学生坚定理想信念、锻造过硬本领，扣好人生的“第一粒扣子”。同时，坚持教育优先发展，继续在巩固深化和丰富内涵上狠下功夫，突出地方办学特色，真正让清丰出人才、出经验、出名师、出名校。二要突出重点，夯实“上学在清丰、教育看清丰”的基础。要抓好现有公办学校“提质升级”，通过合作办学“弯道超车”，加快实施名校长培育工程。健全完善管理办法、考核办法、激励机制，切实加强学校班子建设，大力实施名师队伍培育工程，着力造就一支高素质、专业化、懂教育、善管理的优秀校长队伍，努力培养出更多的特级教师、名优教师。三要凝心聚力，筑牢“上学在清丰、教育看清丰”的支撑。全县上下要坚持教育优先发展不动摇，大力倡导尊师重教的传统美德，着力营造重教、兴教、支教的浓厚氛围。强化责任意识、加强思政工作，推动教育均衡发展。

县委副书记潘奇峰主持会议。副县长韩晓东宣读了《清丰县人民政府关于表彰2020年度清丰“最美教师”、优秀教师、优秀教育工作者、优秀班主任、优秀校长和中高招工作先进单位的决定》。

会上，华中师范大学附属清丰高级中学校长、最美教师代表、特岗教师代表等进行了发言。

书写决战决胜脱贫攻坚答卷

——清丰县持续推进『党建+扶贫+食用菌』工程助力全面小康

本报记者 李振涛 通讯员 程清彰 陈晓旭 刘志洋 文/图

近年来，清丰县立足食用菌产业传统优势，把党建工作与精准扶贫工作紧密结合，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堡垒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大力实施“党建+扶贫+食用菌”工程，积极探索“党建作保障、政府作引导、公司作龙头、基地作示范、贫困户作股东、种植户作产业”的产业扶贫新模式，创新“包棚创业、劳务承包、菌棒托管、基地务工、受益帮带”五种带贫模式，从白手起家的一个传统种植县，发展成为“全国食用菌优秀基地县”“中国白灵菇之乡”，实现了党的建设与产业扶贫的互促共赢。

①

②

70个食用菌基地、1.2万座大棚，种植面积1550万平方米，1万余名党员干部投身其中，发展龙头企业17家、专业合作社45家，食用菌产业综合年产值达20亿元，带动2万余贫困人口脱贫、户年均增收2万元……一串串的数字，彰显着清丰县党建引领产业扶贫的丰硕成果。

图①：清丰县大地密码电商平台工作人员正在线上销售农产品。

图②：马庄桥镇赵家村食用菌种植大棚。

党建引领 找准群众脱贫增收新路子

发展产业是实现脱贫的根本之策。清丰县虽有种植食用菌的优良传统，但是规模小而分散。2016年以来，该县把脱贫攻坚作为重大的民生工程和第一要务，对食用菌市场进行了认真调研分析，传统种植小麦玉米每亩年收入约1100元，种植鸡枞菇、双孢菇、木耳等食用菌每亩年收入可达3万元，且市场前景好。为此，该县县委、县政府决定把食用菌作为脱贫支柱产业大力发展。

加强指导。成立“党建+扶贫+食用菌”产业发展办公室，负责规划设计、工程推进、技术指导等，做好服务保障。县委书记、县长亲自抓，每个县领导分包一个食用菌基地，县直单位联乡包棚。

乡镇实施。县财政整合扶贫资金，由乡镇党委政府组织实施，乡党委书记为第一责任人，村党支部书记示范带动，发动贫困群众参与，贫困户在脱贫攻坚期内可享受“零租金”使用。每个乡镇至少建设标准化大棚500座，采用林菌一体、温室大棚、工厂化生产等模式，实行区域化、集约化、规模化生产。

党员示范。由村“两委”班子组织，每名村内党员必须帮扶一个贫困户以“入股分红、直接种植、务工就业”的方式参与。设立“党员干部扶贫示范棚”，组织驻村第一书记、县直帮扶单位党员与参与种植的贫困户结对共建，及时到基地解决实际问题。

政策支持 打造产业扶贫服务新平台

发展产业，需要顶层设计，需要有更加精准的政策。为支持食用菌产业发展，该县出台《关于深化推进农业产业扶贫的意见》等政策，每年列支5000万元，用于奖补资金和降低群众风险，切实为群众发展食用菌产业搞好服务。

资金奖补。对种植标准化食用菌大棚的贫困户和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带贫进行奖补。贫困户单个大棚种植菌棒达到4000棒或地表种植面积达到200平方米以上的，奖补4000元。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带动5名贫困人口以上，且贫困人口年人均增收3000元以上、5000元以上的，按带动贫困人口数，分别按每人1500元、5000元的标准给予奖补。

电商支持。探索“互联网+食用菌”销售模式，依托全县10余家电子商务公司，与京东、阿里巴巴等知名电商加强合作，并成功上线“中国社会扶贫网”电商平台，菌菇产品以国内全覆盖的态势“飞入各地百姓家”。电商销售的迅速发展带动了产品精深加工、保鲜冷藏、纸塑包装、冷链物流运输等相关产业发展，带动800余名贫困户实现就业，月工资达1500元以上。

降低风险。设立“食用菌产业发展风险基金”，如食用菌市场价格波动，企业托市收购，县政府给予企业一定的资金支持或补助。为承包大棚的贫困户投保“财产保障险”“食用菌种植险”，对因自然灾害、棚体毁坏等财产性损失，市场价格大幅波动、病虫害、异常高温等带来的食用菌产值损失进行赔偿，进一步巩固提升了脱贫成果。

注重创新 建成产业扶贫带贫利益链

为改变传统小型分散种植模式，提高技术含量，拓宽销售渠道，加强贫困户与食用菌产业的利益联结，使更多的贫困户享受政策红利，该县县委、县政府切实解放思想，着力在食用菌发展模式、方式上创新。

发展模式创新。依托龙丰实业、科丰生物、瑞丰农业等17家本地食用菌龙头企业，积极引进外地食用菌先进企业，并与中国农科院、河南农业大学等科研院校合作，提供菌种菌棒，统一技术指导，搞好跟踪服务，实行保底回购，确保群众受益。另外加大招商力度，对食用菌生产企业实施贷款降息、用工奖补等扶持政策，先后引进北京宏康建华、山东远洋、江苏镇江金田等5家食用菌种植龙头企业，为贫困户带来了新理念、新技术，拓宽了新市场。

带贫模式创新。创新实施五种带贫模式：包棚创业。贫困户利用小额扶贫贷款、扶贫到户增收项目，“零租金”承包大棚，发展食用菌产业。截至目前，包棚创业贫困户约1200户，棚均年增收1.5万元以上。劳务承包。食用菌种植企业与贫困户合作，将食用菌大棚承包给贫困户，企业负责购买菌棒、销售及保温保湿设施，贫困户负责大棚里的种菇、摘菇、施水等，双方约定按收益分成。目前，全县劳务承包贫困户约1100户，人均年增收约1.2万元，有效激发了贫困户的主观能动性，实现了风险的最小化和利益的最大化，促进了企业和贫困户的“双赢”发展。菌棒托管。对无劳动力的贫困户，利用扶贫政策资金购买菌棒，将菌棒委托给企业管理，按约定获取收益。目前，全县菌棒托管贫困户约1300户，户年均增收1.5万元以上。基地务工。食用菌生产过程中，对采菇、削菇、装袋用工量极大。对此，安排贫困户直接在基地务工，全县基地务工约5000人，人均日收入50元以上。受益帮带。针对年老体衰、不符合贷款条件的五保、孤寡老人等贫困户，由合作社和商户每年拿出来部分利润实施临时救助，每户每月可得到300元的救济，真正做到“小康路上不落一人”。

信贷助推模式创新。探索创新扶贫小额信贷资金助推食用菌产业机制发展，投入县级风险补偿金5000万元，撬动4.64亿元的贷款，贷款风险由“县、乡、银行”按照4：4：2比例分担，解决金融机构“不敢贷”的问题。切实为贫困户贷款搞好服务。由乡镇党委、政府主导，村“两委”具体组织，全县共组织贫困户成立45个“食用菌发展合作社”，每户贫困户利用小额扶贫信贷资金2.5万至5万元，用于建设1至2座食用菌大棚。个人确实不具备发展条件的，由合作社统一建设，贫困户每年可享受3000元的资产受益。